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20206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136號
承辦人：科員 陳則瑜
電話：04-25155148+113
電子信箱：hbtcm02004@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17日
發文字號：府授衛心字第113020205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臺北市政府所轄各機關構學校之公有建築物及橋梁防墜安全設置原則、附件2-臺北市政府機關全銜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
(387140000I_1130202054_ATTACH1.pdf、387140000I_1130202054_ATTACH2.pdf)

主旨：轉知臺北市政府修正「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及「臺北市政府所轄各機關(構)學校之公有建築物及橋梁防墜安全設置原則」各1份，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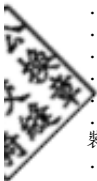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臺北市政府113年7月9日府授衛心字第1133129195號函辦理。
- 二、為強化公有建築物及橋梁之防墜安全機能，臺北市政府業將「臺北市政府所轄各機關(構)學校之公有建築物及橋梁防墜安全設置原則(附件1)」納入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附件2)，供所轄各機關(構)學校據以執行。
- 三、旨揭契約範本供各局處參考運用並轉知所屬單位，以共同推動高墜自殺防治工作。另請各局處評估及盤點所轄現有狀況及資源，納入下次本市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委員會報告事項，以利後續推動本市高墜自殺防治事宜。



正本：臺中市政府民政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臺中市政府建設局、臺中市政府交通局、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中市政府農業局、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臺中市政府社會局、臺中市政府勞工局、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中市政府文化局、臺中市政府新聞局、臺中市政府人事處、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臺中市政府運動局、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

副本：本府衛生局心理健康科



裝



訂

線